防疫关卡岂容逞凶

◎头条锐评

1月24日,秦皇岛市抚宁区榆关镇平市南村疫情防控点发生一起不配合疫情检查,驾驶车辆致一名防疫工作人员死亡案件。据当地检察院通报,在案件进入检察环节后,将依法从快批捕从快起诉,严厉打击涉疫情犯罪。

无辜丧生的防疫人员令人心痛,闯卡撞人的肇事者令人愤慨。虽然案件还在侦办过程中,肇事的前因后果尚未明确,但就披露的情节来看,肇事者不配合防疫工作,违反防疫规定在先;驾车致人死亡并逃逸,更涉嫌交通肇事罪。不管现场发生过怎样的争执,希望警方尽快查明真相,将肇事者绳之以法,既是给丧生的防疫人员一个公正交代,也是对舆论关切的回应。

疫情形势严峻,每一名关口的防疫工作者责任重大。坚守一线的防疫人员之所以冒着严寒,不畏风险,就是为了捍卫人民群众的健康,守卫城市村镇的平安。当前,部分农村是疫情防控相对薄弱的环节,既有村民防控意识不足、随意聚集的问题,也有防疫卡口不严、随意出入的原因。基层防疫工作人员把守防控点,对过往车辆实施检查,是加强农村防护的必要措施。肇事者无视防疫规则,扰乱防疫秩序,已经妨害防疫大局;驾车闯关致人死亡,更是无视他人生命的违法行为。

眼下正值冬春之际,疫情防控处于紧要关头;各地能不能经受住防疫大考,关键就看每一名防疫人员能不能把防疫措施落实到位,每一名民众能不能积极主动配合防疫人员的工作。天寒地冻,不能寒了防疫工作者的心。既要严惩肇事者,也应健全防疫人员安全防范制度,预防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如果向防疫人员撒泼耍横,乃至伤及生命的事件屡屡发生,不仅会伤害防疫人员的感情,而且会影响防疫工作的实效。

防疫关卡不容冲撞,防疫人员更不容伤害。在他们保护我们生命健康的同时,也要给他们多披上一层安全的防护服。疫情防控是一场持久战,严厉打击涉疫犯罪,保护防疫人员安危,其意义与守住防疫关卡同等重要。对于民众来说,任何时候都应该做一名守法公民;在国家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期间,更有义务严格遵守国家规定。

(据《北京晚报》)

如何看待网红书店?

◎快言快语

近期,高颜值、有特色的网红书店越来越多,成为年轻人热衷一去的打卡地。近年来,书店一直面临转型的压力,也有人提出,“高颜值”真的对书店生存有益吗?在网红书店里,书会不会沦为拍照的“道具”?

一方面是网络销售渠道的冲击;另一方面则是租金、人工的成本越来越高,而现在再加上疫情的影响,可以说让国内多数实体书店都变得举步维艰。但是在这种情况下,一些网红书店却脱颖而出,吸引了无数关注的目光,乃至成为很多年轻人的打卡“圣地”。

网红书店有一些共同的特征,包括设计感强、颜值高,而且在卖书的同时,还售卖奶茶、咖啡、简餐、文创产品等等,甚至还出现了可以提供住宿的书店。这些元素充分满足了年轻消费者的需求,所以受到他们的青睐。对于书店经营者来说,这可能是他们所愿意看到的,毕竟既卖书也卖咖啡、简餐,等于是扩大了消费者的群体,减轻了经营的压力。

但是面对身边越来越多的网红书店,一些质疑和争议也出现了。质疑者的一个普遍观点,就是网红书店什么都卖,是不是不务正业?与此同时,很多年轻人到了网红书店,只拍照,不买书,打完卡就走,对于书店的经营也没有什么实际性的帮助。

这些问题,现实中可能确实都不同程度地存在,但同样不可否认的是,一些书店因为“网红”的身份,吸引了眼球,获得了流量,其经营困境确实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缓解。正如一些经营者所说,他们本身就是爱书之人,还是希望以卖书为主,但是在只卖书无法维持经营,甚至面临倒闭的情况下,以多种经营获得利润,然后反哺图书销售,也不失为一个务实的选择。

而且,正是因为一些网红书店能够吸引眼球,招揽客流,所以很多大型的商超、商业综合体愿意以较低的租金乃至免租金的方式引入网红书店,这不管是对于书店的发展,还是对买书的消费者,无疑都是一件好事。

其实,书店颜值高、设计精致,从而吸引读者来打卡拍照,又或者也卖咖啡、卖简餐、卖各种文创产品,这和书店的文化内涵并不冲突。经过时间的沉淀,留下来的还是关注书与知识本身的读者,其中一些来“打卡”的人,也可能会因此爱上阅读,从“游客”转变为读者,这难道不是一件好事吗?更何况,如果不是网红书店,他们可能一年都难走进一次书店,翻一次书。

所以对于网红书店,我们既无须“捧杀”,也无须“棒杀”,当你看到一个年轻人在网红书店比着剪刀手自拍的时候,不要盲目跟风也无须暗自鄙夷。捧一本自己喜欢的著作,寻一块清净所在,坐下来静静品读,才是书店存在最大的意义。

(据《北京青年报》)

◎画外音

鸠占鹊巢

上海一女子因疫情被困国外,几个月后回国,发现家里门锁被换,里面还住着陌生人。原来,邻居金某发现房子长时间无人居住,竟然找人撬锁,并制作假房产证,把房子出租了。鹊巢鸠占,实在令人气愤。金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入户盗窃他人财物的行为涉嫌盗窃罪,已被提起公诉。远亲不如近邻,但像这样的恶邻,必须绳之以法。

(据《北京晚报》)

分类广告
区级媒体 权威发布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广告刊登电话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博物馆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微信办理

注销公告

土默特左旗宏星幼儿园(统一信用代码52150121MJY330027N)依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法定代表人和理事会决议,拟向土默特左旗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武川县精良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25787085190P)股东会于2021年1月26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内蒙古煜朋科技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328920521C)经股东会决议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600万元减资至人民币332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土右旗宏丰养殖有限责任公司扩建奶牛养殖牧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征求意见的公开信息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和法规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包头市草原宏丰牛业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内蒙古拓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土右旗宏丰养殖有限责任公司扩建奶牛养殖牧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事宜现公告如下:

一、网络链接及查阅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https://pan.baidu.com/s/167lwfHJqdgqNs6Xtk0tLsA,提取码:nhjz,查阅方式: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二、征求意见的范围:评价范围内的公民及其他公民提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提出意见的途径:下载并填写意见表后,发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五、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六、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包头市草原宏丰牛业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任总;电话:13947271830,评价单位名称:内蒙古拓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张工;电话:13337188079

注销公告

和林格尔县路俊奶农专业合作社(注册号:150108NA000066X)股东(大)会于2021年1月27日决议解散合作社,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合作社清算组申报债权。

通知

位于地质局南街地矿小区南门地矿超市南侧的地下库房,现面向物业公司整体移交,库内存放个人物品的业主,见到通知后请及时取走,一周时间内未能取走按无人认领物品处理。联系电话:6634120

内蒙古第七地勘公司 2021/1/25

遗失声明

●胡杰遗失身份证,证号150204196907062135,现声明作废●耿金山遗失呼和浩特市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具花样年华住宅小区二期3-1-1502购房收据,金额347800元,声明作废●昆区玉霆食品超市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150203600297255,声明作废●业务员:张雁斌不慎遗失投保人李锐锋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单号:10058679311929 编号:12918000563899的保单,特此声明●托克托县盛原粮食收购部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92150122MA0NP36E5G,声明作废●托克托县盛源粮食收购部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150122196809153516,声明作废●新城区莎莎体育文化用品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信用代码92150102MA0N1Y4Q46,声明作废●李月馨遗失身份证,证号152727199411100027,声明作废●朝克图遗失身份证,证号150102196201140033,声明作废●本人张桂芳丢失永泰地产集团(呼和浩特)有限公司收据,收据单号002574-75,明细如下:印花税5元,产权代办费300元,产权登记费90元,产权交易费254.52元,物业维修基金7635.60元,声明作废●于存太不慎把位于武川县可镇北大街房产证丢失,证号06733号,特此声明●王志鹏遗失身份证,证号150102200010314618,声明作废●贾丽遗失购买呼和浩特市鹏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兰亭文苑A-1108室收据一张(编号4149544,金额143897元)及兰亭文苑A-1116室收据一张(编号0048818,金额164524元),声明作废●新城区本沐足疗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代码92150102MA0PT69CXA,特此声明●内蒙古百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路路通公路工程建筑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账号0602110609100001749,核准号J1910012731702,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赛罕支行,特此声明●李璞遗失身份证,证号150104197008050586,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慧峰日用品经销部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纳税号150105197610225 12X,声明作废●内蒙古中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存款人查询密码,账号102101201020133117,核准号J191000686502,开户行:呼和浩特市商业银行联信支行,特此声明●本人韩彦波,身份证150125198708284224,由于疏忽不慎将呼和浩特恒大城商铺1号-103房收据丢失,收据编号271496,收据金额402696元,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内蒙古鲁桥置业有限公司无关,特此声明作废●昆区浩浩食品超市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150203600297319,声明作废●王蕊遗失内蒙古蒙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的购买心想是城公寓1921号房本费用收据1张,收据号0068143,金额19025元,声明作废●爱德律师事务所金肇升2019年12月2日因家中失火将律师证烧毁,律师资格证编号:(内)司律证字第0005号,执业证号:15101197910804831,特此声明●内蒙古泰康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5MA0NEXJ489)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账号610063625,开户行:包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召支行,特此声明●王桂英,文俊遗失购买呼和浩特市中海宏洋地产有限公司凯旋门10-2-201室收据两张,编号109723,金额43661元;编号0221965,金额200元,日期2013年9月26日,声明作废●于宝良于2011年9月18购买呼和浩特市鹏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万锦花语岸小区玫瑰14-1-1302号房,购房总价:伍拾伍万柒仟零陆元整,此房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共三份,其中一份丢失,并声明作废●钱美宏不慎将内蒙古满都拉电力房地产开发公司开具的锦绣福源C区1号楼1单元801的购房款收据及房屋预定合同遗失,收据号0003561,金额50000元;收据号0000303,金额130000元;收据号(公积金贷款)0001851,金额340000元;收据号0003955,金额49345元,声明作废。●内蒙古广迅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账号06020030092000065256,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城支行,特此声明●敖日格乐遗失内蒙古奈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具的呼和浩特总部大厦4号楼705号房的房款收据,收据号00048587,金额265971元,声明作废●呼和浩特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账号0602011090248604 78,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锡林北路支行,特此声明●回民区海之翼广告设计制作室遗失银行存款人查询密码纸,核准号:J1910008223301,账号:12151000000351796,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特此声明●刘丽珍遗失内蒙古冠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冠丰商铺第三幢第七号商铺(从西到东)购房收据一张,面积25.96平米,金额12万人民币,声明作废●刘全成不慎将武川县可镇东关并新民巷294号房产证丢失,证号015095,特此声明